



Sun.King Powe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80

二零一零年年報

* 僅供識別

目錄

| | |
|-----|------------|
| 2 | 公司資料 |
| 3 | 主席報告 |
| 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14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 18 | 企業管治報告 |
| 27 | 董事會報告 |
| 34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36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3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3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4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100 | 財務概要 |

執行董事

項頡先生
龔任遠先生
岳周敏先生
黃向前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
黃灌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
李鳳玲先生
陳世敏先生

授權代表

岳周敏先生
馬秀絹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陳世敏先生 (主席)
王毅先生
葉衛剛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灌球先生 (主席)
王毅先生
李鳳玲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鳳玲先生 (主席)
龔任遠先生
陳世敏先生

本公司聯席秘書

馬秀絹女士 *FCIS, FCS*
劉立君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Pang & Co. (與勝藍律師事務所聯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北京海淀區
中關村東路66號甲1號樓16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錫錫山支行

上市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0580

公司網站

www.speg.hk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後的首份年度報告。

業績回顧

受惠於鐵路及電力行業的快速發展及有利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取得驕人業績，錄得收入大幅增長。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達人民幣**428.0**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增長**63.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去年微減**3.3%**。

業務回顧

自二零零七年開始製造業務以來，本集團就以技術創新、優質產品及經營效率而得到認可，為其贏得廣泛的客戶基礎，成為生產及設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鐵道運輸、輸電及配電及其他一般工業行業所使用的高端專業電力電子部件及系統的行業翹楚。受惠於市場需求穩定增長及業務規模不斷擴大，本集團取得喜人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製造業務繼續注重鐵路運輸、輸電及配電行業，從而獲得可觀銷售增長。二零一零年，製造業務錄得總收益人民幣**289.5**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大幅增長**136.1%**。尤其是，絕緣兩極晶體管（「IGBT」）功率模塊、陽極飽和電抗器及硅整流閥及其他的銷售錄得顯著增長，分別按年增長**147.5%**、**183.9%**及**109.1%**。高壓電力電容器的銷售收入亦令人深受鼓舞，於營運一年後便錄得人民幣**12.8**百萬元收入。本集團向韓國出口陽極飽和電抗器，用於中國西電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的項目，故本集團於開拓海外市場方面取得突破。

製造業務的成就在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本集團在研發、技術創新及產品開發方面所作的努力。於二零一零年四月，陽極飽和電抗器已通過國家能源局評估，且可投放市場。

本集團繼續為國內唯一向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北車」）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國北車集團」）的**9,600**千瓦電力機車提供IGBT功率模塊的供應商。本集團亦成為中國三大高壓直流電換流閥製造商的陽極飽和電抗器生產商及供應商。在去離子水冷系統方面，本集團已成為中國其中一家大型機車製造公司的長期穩定製造商。

本集團致力發展其於輸電質量及節能環境方面的電力電子技術，為客戶提供系統及綜合解決方案。在為電網發展預留研發實力方面，本集團亦在輸電質量及節能方面取得突破。本集團順利為其新產品贏得訂單。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收購上海朗之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20%股權後，小型電網在線監測的研發項目取得積極進展。本集團亦就成立合資公司開發電力機車及城市地鐵所用電力換流器與Construcciones y Auxiliar de Ferrocarriles (CAF)，S.A.的附屬公司Tranelec（「Tranelec」）進行洽談。

在對外策略上，本集團不斷尋求機會與一流公司締結戰略聯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中國北車成為本集團的戰略投資人。由於可利用中國北車的現有資源，本集團研發電力機車所用IGBT功率模塊的實力得到進一步加強。

儘管在製造業務方面取得不俗成就，本集團仍擬繼續經營分銷業務以補充製造業務。本集團自國內客戶獲得收入，並成為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用IGBT的主要供應商。分銷進口電子部件的業績保持穩定。

員工

本集團業務得以取得進展，乃歸功於員工的付出。本人藉此機會對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努力不懈表示衷心致謝。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發展乃本集團維持業務增長的要訣，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在這方面投放資源。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發展至關重要。根據公平、透明及問責的核心原則，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建立全面及高效的政策、程序及制度框架來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上市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加強了本集團的融資能力，提升了企業管治水平，標誌著本集團已踏入進一步發展的新階段。本人深信本集團的領先地位將得以維持。

主席報告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受惠於中國政府相關政策（顯著改善中國鐵道機車車輛及電網基礎設施的努力及鼓勵於大型基建項目中使用國內技術及產品的政策）以及全球範圍內採用節能技術及基礎設施以減少整體碳排放的趨勢，本集團的業務將持續增長。中國政府竭力加大於機車車輛行業與電網行業的投資，而本集團恰於該兩個行業開展業務。故此，本集團會將中國機車車輛製造商及電力傳輸客戶視為其產品的首要需求來源。本集團亦將積極於可再生能源及節能等新興行業物色新商機。

對於管道方面的新產品，本集團將不遺餘力地投入資源開發高端創新技術產品，尤其是在改善供電質量與節能應用方面。該等產品主要包括固定串聯補償裝置(FSC)及可控串聯補償裝置(TCSC)、高壓靜止無功補償器(SVC)、固定直流融冰兼靜止無功補償裝置、可移動高壓靜止無功補償器(RSVC)、濾波電容器(FC)、快速固態切換開關(SSTS)及靜止無功伏安發生器(SVG)。本集團面向發電廠、輸電公司及功耗公司等大型客戶提供該等產品，作為其系統集成解決方案提供商。

本集團將加快與Tranelec的合作步伐，以透過提供牽引變流系統進入城市地鐵市場，豐富其產品系列，擴大市場份額，從而提升於中國鐵道機車車輛行業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將透過與優選合作夥伴達成戰略同盟、進行合併及收購以及與大型客戶建立長期業務合作搶抓擴大市場份額與增加收益的機遇，並將逐步開拓並進軍地區及海外市場。本集團亦希冀最終成為垂直一體化製造商，以達致規模經濟效益。

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

本集團的成功離不開客戶、業務夥伴及其他股東對本集團堅定不移的支持。本人謹此對不斷增加的尊貴客戶、業務夥伴以及股東的持續支持表示誠摯謝意。

項頡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6.3**百萬元或**63.5%**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8.0**百萬元，主要反映製造產品的銷售增加，其中尤以IGBT功率模塊以及硅整流閥及其他的銷售為要。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及產品劃分的收益明細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連同二零零九年的相應比較數字：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 |
| 銷售進口電力電子部件 | 138,535 | 32.4 | 139,140 | 53.2 |
| 銷售製造產品： | | | | |
| IGBT功率模塊 | 113,626 | 26.5 | 45,904 | 17.5 |
| 陽極飽和電抗器 | 33,513 | 7.8 | 11,759 | 4.5 |
| 高壓電力電容器 | 12,781 | 3.0 | — | — |
| 硅整流閥及其他 | 121,549 | 28.4 | 58,061 | 22.2 |
| 去離子水冷系統 | 7,992 | 1.9 | 6,840 | 2.6 |
| 製造產品小計 | 289,461 | 67.6 | 122,564 | 46.8 |
| 總收益 | 427,996 | 100.0 | 261,704 | 100.0 |

本集團來自銷售製造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6.9**百萬元或**136.1%**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28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中國北車集團銷售IGBT功率模塊及鋁工業的硅整流閥銷售增加。就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製造產品的銷售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6.8%**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67.6%**。由於中國鐵路行業發展導致機車需求上升，本集團來自銷售IGBT功率模塊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13.6**百萬元。該等銷售絕大部分向中國北車集團作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才開始銷售IGBT功率模塊，故二零零九年IGBT功率模塊銷售偏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銷售陽極飽和電抗器及銷售高壓電力電容器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33.5百萬元（大幅增長183.9%，因其質量及功能逐漸受客戶認可）及人民幣12.8百萬元。來自銷售硅整流閥及其他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4百萬元或109.1%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21.5百萬元。就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來自銷售陽極飽和電抗器、高壓電力電容器以及硅整流閥及其他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6.7%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39.2%，原因是該等產品銷售增長及IGBT功率模塊銷售比例減少。由於客戶基礎擴大，本集團來自銷售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或17.6%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8.0百萬元。就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來自銷售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6%輕微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1.9%。

來自銷售進口電力電子部件的收益保持穩定，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9.1百萬元輕微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或0.43%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38.5百萬元。就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而言，來自銷售進口電力電子部件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3.2%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32.4%，反映了本集團製造業務產生的收益相對本集團分銷業務的銷售按比例同步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1.8百萬元增加72.2%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313.0百萬元，主要反映銷售增加，以及以瑞士法郎（「瑞士法郎」）計值的進口電力電子部件的成本增加的合併影響，這是由於瑞士法郎兌人民幣的匯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1百萬元或43.9%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15.0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5%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26.9%，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的製造產品的產品組合較二零零九年同期有所變動，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對二零零九年同期而言，瑞士法郎兌人民幣平均匯率上升，致使以瑞士法郎計值的進口電力電子部件的成本增加。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41.2百萬元及人民幣260.0百萬元（相當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總採購額的80.8%及74.5%）是以瑞士法郎計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瑞士法郎兌人民幣的平均匯率下跌，導致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的毛利率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為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及產品劃分的毛利率，連同二零零九年的相應比較數字：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零年 % | 二零零九年 % |
| 分銷業務： | | |
| 進口電力電子部件 | 21.9 | 27.0 |
| 製造業務： | 29.2 | 34.5 |
| IGBT功率模塊 | 21.5 | 27.0 |
| 陽極飽和電抗器 | 69.4 | 61.7 |
| 高壓電力電容器 | 23.9 | — |
| 硅整流閥及其他 | 27.6 | 38.2 |
| 去離子水冷系統 | 4.1 | 7.0 |
| 本集團 | 26.9 | 30.5 |

本集團分銷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0%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21.9%，主要由於以瑞士法郎（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瑞士法郎兌人民幣平均匯率上升）計值的進口電力電子部件的成本增加。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5%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29.2%，乃受下文所述事項綜合影響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GBT功率模塊的毛利率為21.5%，上一年度則為27.0%，毛利率減少乃由於給予中國北車集團的售價下降以及瑞士法郎兌人民幣的匯率上升引致進口原材料價格上升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陽極飽和電抗器的毛利率增至69.4%，因其質量提升及新型高毛利率模塊的銷售比重增長。硅整流閥及其他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2%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27.6%，主要是由於新型低毛利率硅整流閥銷售比重增長及進口原材料成本的匯率不利所致。

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0%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4.1%。於該兩個報告年度，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毛利率大幅波動，原因是本集團按個別情況與客戶協定建造每個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條款，因此每個去離子水冷系統的毛利率或會不同。由於去離子水冷系統的銷售僅佔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的2.6%及1.9%，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整體毛利率並無因去離子水冷系統的表現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8百萬元轉為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淨收益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本年度於科技創新方面的成就獲得政府補助金人民幣5.5百萬元；(ii)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收益增加人民幣3.8百萬元（因本集團於各報告年末就未平倉未到期買入瑞士法郎的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重新換算而產生）；及(iii)銀行利息收入增長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自存於銀行的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獲取），並部分被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虧損人民幣0.9百萬元及匯兌虧損淨額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抵銷。匯兌虧損淨額增加乃主要產生自於上市當月將部分上市所得款項總額659.1百萬元換算為人民幣及於年末將其未動用結餘換算為人民幣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瑞士法郎計值的未償還應付貿易款項被換算為人民幣（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士法郎兌人民幣的匯率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行匯率增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士法郎兌人民幣的匯率分別為6.5938及7.0562。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2百萬元或191.7%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4.0百萬元，主要反映僱員人數增加，導致所支付的薪金及社會福利增加，以及旅費、運輸費及招待費用增加。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7.5百萬元或77.1%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0.2百萬元，主要反映籌備上市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員工成本總額（包括向董事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社會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以及其他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其他折舊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外聘核數師薪酬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以及就存貨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1百萬元。行政及一般開支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的9.4%，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8.7%。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及一般開支比率上升，主要原因是收益增加較行政及一般開支的增幅低。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百萬元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開支：(i)確認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5百萬元；及(ii)就應用於本集團自行製造產品的電力電子部件而另付的人民幣2.2百萬元研發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或410.0%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償還貸款金額增加。增加的貸款金額主要用於營運資金。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百萬元或6.7%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52.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毛利增加人民幣35.1百萬元、接獲政府補助金人民幣6.1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收益增長人民幣3.8百萬元。除稅前溢利增加由籌備上市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以及由於將辦公室的在建工程轉列為固定可折舊資產導致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人民幣3.4百萬元、其他開支增加人民幣3.7百萬元、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人民幣9.2百萬元、滙兌虧損淨額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及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所部份抵銷。EBITDA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或20.6%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63.7百萬元，EBITDA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4.9%，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20.2%。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百萬元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14.9百萬元。本集團的實際稅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8.4%，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21.0%，主要反映於二零一零年產生的若干開支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屬不可扣稅性質及若干附屬公司已產生但尚未就遞延稅項抵免作出撥備的經營虧損。於二零一零年，上市相關的開支巨大，乃記入於非徵稅地區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開支記入稅務優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或3.3%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37.6百萬元。本集團的淨利潤率（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本集團的總收益計算）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9%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

存貨結餘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0.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7.7**百萬元，反映預期二零一一年的銷售訂單增加，以致原材料及在製品各有增加。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由二零零九年的**42.7**日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的**51.2**日，此乃主要由於存貨增加。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4.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3.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銷售，尤其是向若干國有及國家控制企業的銷售錄得增加所致。

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2.5**日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的**187.1**日。此乃由於向信貸期較長的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例如向中國北車集團銷售IGBT功率模塊，以及本集團絕大部分應收貿易款項乃由若干大客戶所結欠，這些客戶均為國有或國家控制企業，而這些公司往往較遲結算發票但信譽較好。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1.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94.8**百萬元，主要反映購買進口電力電子部件增加，特別是為應對預期二零一一年的銷售訂單增加。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零九年的**61.9**日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的**117.1**日，主要乃由於臨近年末儲備進口電力電子部件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產生自其產品銷售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3.46**（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46.0**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9**百萬元）及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48.3**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百萬元）。短期銀行貸款增加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短期銀行貸款及應付一名前股東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5.8%**，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為固定利率貸款且合約期限為自報告年度結束起一年內。本集團的定息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合約利率每年**4.61%**（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5.31%**）。

利率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定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現無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承受的借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存款有關。目前，本集團並無特定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惟將會密切監察日後所面臨的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主要附屬公司乃於中國運營，因此其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然而，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若干銀行結餘及本集團若干採購均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瑞士法郎、美元、歐元或港元計值，從而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自二零零七年以來，本集團透過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降低其人民幣兌瑞士法郎的風險，從而更有效地管理其外匯及限制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的外幣遠期合約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2**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存款人民幣**1.2**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百萬元），作為本集團短期外幣遠期合約及信用證的抵押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分別以本集團擁有的賬面值人民幣**49.2**百萬元及人民幣**15.3**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的若干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7.0**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無及無）作抵押。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328名僱員。本集團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現金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定期評核僱員，且其薪金及花紅乃按其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與其僱員並無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導致營運中斷，亦無在招募及挽留經驗豐富僱員方面遭遇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涉及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受惠於中國政府相關政策（顯著改善國家鐵路及電網基礎設施的努力及鼓勵於大型基建項目中使用國內技術及產品的政策）以及全球範圍內採用節能技術及基礎設施以減少整體碳排放的趨勢，本集團的業務將持續增長。中國政府竭力加大於機車車輛行業與電網行業的投資，而本集團現恰於該兩個行業開展業務。故此，本集團會將中國機車車輛製造商及電力傳輸客戶視為其產品的首要需求來源。本集團亦將積極於可再生能源及節能等新興行業物色新商機。

對於管道方面的新產品，本集團將不遺餘力地投入資源開發高端創新技術產品，尤其是在改善供電質量與節能應用方面。該等產品主要包括固定串聯補償裝置(FSC)及可控串聯補償裝置(TCSC)、高壓靜止無功補償器(SVC)、固定直流融冰兼靜止無功補償裝置、可移動高壓靜止無功補償器(RSVC)、濾波電容器(FC)、快速固態切換開關(SSTS)及靜止無功伏安發生器(SVG)。本集團致力向發電廠、輸電公司及功耗公司等大型客戶提供該等產品，作為其系統集成解決方案供應商。

本集團將加快與Trainelec的合作步伐，以透過提供牽引變流系統進入城市地鐵市場，豐富其產品系列，擴大市場份額，從而提升於中國機車車輛行業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將透過與優選合作夥伴達成戰略同盟、進行合併及收購以及與大型客戶建立長期業務合作搶抓擴大市場份額與增加收益的機遇，並將逐步開拓並進軍地區及海外市場。本集團亦希冀最終成為垂直一體化製造商，以達致規模經濟效益。

執行董事

項頡先生，37歲，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創辦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項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修讀國際航運管理，並於一九九九年取得荷蘭馬斯特里赫特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項先生在電力電子行業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

龔任遠先生，40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總裁。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包括策劃及執行我們的業務及發展策略及目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業務經營方面積累了逾八年的經驗。龔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完成由北京工業大學舉辦的外貿英語專科課程。龔先生為任潔女士（本集團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配偶。

岳周敏先生，40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裁。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性規劃及發展。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岳先生在資本市場的企業項目管理及籌集資金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於戰略經營方面擁有經驗豐富，曾在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9）策略部任職。

黃向前先生，39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亦為無錫賽晶電力電容器有限公司（本集團一間專門製造電力電容器的附屬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該附屬公司的整體營運并監察本集團產品的生產及質量。黃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哈爾濱理工大學，獲頒授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北京中大華遠認證中心頒授內部核數師資格。黃先生在電力電容器設計及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日新電機（無錫）有限公司技術部工作數年。彼於電力電容器的產品標準化程序及高壓直流電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

非執行董事

葉衛剛先生，42歲，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執業會計師。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一九九三年取得東北密蘇里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取得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曾效力於美國普華永道公司，並曾任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一家全球領先的電子設計自動化技術及工程服務公司）的產品市場組總監。葉先生目前為NewMargin Ventures的管理合夥人。葉先生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黃灌球先生，50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香港大學的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基金管理、證券經紀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經驗，涉及設立證券、股份及股票相關產品包銷及配售、合併及收購、企業重整及改組以及其他一般企業顧問活動。彼目前為 **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一家專門直接投資於大中華地區的基金管理公司) 的管理合夥人。在加入 **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之前，黃先生在數家跨國金融機構 (包括法國巴黎融資 (亞太) 有限公司及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 擔任高級管理職位。黃先生亦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2233))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68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曾任中技經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曾為國務院經濟貿易辦公室對外經濟合作司副司長兼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投資與規劃司正司級巡視員。彼目前為中國企業聯合會企業技術進步工作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委員。王先生在中國政府機關工作擁有豐富經驗，包括政策規劃及項目審批的經驗。

李鳳玲先生，62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完成由清華大學舉辦的電力工程課程。彼其後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清華大學的電子系統及自動化碩士學位。李先生目前為北京市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委員、中國友成企業家扶貧基金會修實公益基金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北京首都旅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李先生在電力工程方面有豐富的知識。李先生也是北京能源投資 (集團) 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該公司由北京人民政府成立，在北京從事電力及能源節約相關業務。李先生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多間公司擔任多項職位。彼曾為北京國際電力開發投資公司董事長、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主任及北京經濟技術開發總公司總經理。李先生亦曾為北京朝陽區區長及北京海淀區副區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世敏先生，53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於美國註冊的執業管理會計師、美國管理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協會會員。彼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分別在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五年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其後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喬治亞大學的哲學博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起一直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會計學教授。彼亦為南京大學會計系及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系客席教授及博士生合作指導教師。彼在國內及海外金融會計及管理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的教育及研究經驗，並擁有在多所著名大學執教的經驗。陳先生亦為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上海東方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杭州順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馬秀絹女士，52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馬女士在公司秘書服務專業擁有近三十年的工作經驗，包括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秘書職務、在不同區域例如香港、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等地設立公司，以及對公司重組項目、法律合規事項擁有豐富知識和經驗。馬女士目前為一家在香港提供企業服務及會計服務為主要的公司KCS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兼公司註冊及合規部主管。馬女士持有蘇格蘭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管理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

劉立君先生，61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劉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燕山大學（前稱東北重型機械學院），主修重型機械專業。彼對於中國及香港的企業管理、行政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5年的經驗。

高級管理層

金嘉峰先生，38歲，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一九九四年，金先生完成由上海大學國際商業及管理學院舉辦的財務會計專科課程。彼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效力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主管。彼亦曾效力NewMargin Venture Capital擔任投資顧問直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止。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彼獲國際財務管理協會任命為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彼於多個行業的融資及並購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任潔女士，33歲，自二零零八年起任本集團的副總裁，負責人力資源管理。任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完成由西安外國語學院舉辦的英語專業大學專科課程。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華瑞賽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銷售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彼獲晉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賽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任潔女士為執行董事龔任遠先生的配偶。

Michael Simon Geissmann先生，33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及海外業務，並向我們首席執行官匯報本集團的事務及進展。**Geissmann**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瑞士蘇黎世高等工業學院，取得電子工程文憑。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效力於**ABB Schweiz AG, Semiconductors**，負責供應商資格及質量控制的工作。

白星女士，29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集團整體採購流程及採購部的日常營運。彼自二零零二年起加入本集團。白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國際工商及貿易學士學位，在採購方面擁有逾八年經驗。白女士為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認可的全國註冊採購專家。

李金燕先生，32歲，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產品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頒授自動化學士學位，其後一直效力本集團。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所載的本報告。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且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規管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的運作，以期維持並改善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自上市以來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應用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偏離守則條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A2.1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必須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責任必須清楚劃分並以書面方式列明。

現時，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均由項頡先生擔任。雖然此舉偏離守則條文A2.1所訂明的該兩個職位須由兩名不同人士出任的常規，但項頡先生在本行業、企業營運及整體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及廣博的見識及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繼續由項頡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可受益於其業務專長及其領導董事會進行本集團長期發展的能力。從企業管治方面看，董事會的決定乃由全體股東投票通過，故主席無法操控投票結果。董事會認為，現時的架構仍能維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董事會須不時檢討企業架構，以確保於需要時作出適當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方針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由行政總裁領導的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種職責分派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務及監控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

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已獲授權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各部門主管負責業務的各個方面。

董事會特別委託高級管理層執行的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籌備中期及年度報告及公佈、董事會所採納執行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與規例。

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公司於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需技巧及經驗的必要平衡。

董事會目前由四位執行董事（即項頡先生、龔任遠先生、岳周敏先生及黃向前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即葉衛剛先生及黃灌球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毅先生、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組成。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頭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項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員，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對本公司的有效發展方向作出不同的貢獻。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的架構組成，旨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的獨立性。

於二零一零年，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即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信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倘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的基本目標。

董事培訓

每名新委任董事將於首次獲委任時收到由本公司提供的資料介紹。該資料介紹乃有關董事須履行的職責及持續責任的全面、正式的就職須知。此外，該資料介紹載有有關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的資料。本公司其後於有需要時編製相關簡介，確保新任董事可適當掌握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了解彼等在相關法例、規例及法規中規定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乃定期舉行，每年舉行至少四次，約每季舉行一次，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董事出席二零一零年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 |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
|---|------------------|
| 執行董事 | |
| 項頡（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及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獲任命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 9/9 |
| 龔任遠（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 3/9 |
| 岳周敏（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7/9 |
| 黃向前（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5/9 |
| 非執行董事 | |
| 葉偉剛（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4/9 |
| 黃灌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6/9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王毅（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4/8 |
| 李鳳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4/8 |
| 陳世敏（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 | 4/8 |

所有董事均可徵詢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全體董事可向高級管理層作出查詢及於有需要時獲取資料。董事應合理要求，亦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會議常規及方式

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議程擬本會預先提供予董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通知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日送呈所有董事（如適用）。董事會文件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日送交所有董事，使董事得知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讓彼等可作出知情的決定。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全部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會於每次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供董事傳閱，董事可藉此提供意見，會議記錄的定稿則公開予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現行常規，凡有任何重大交易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的利益衝突，將由董事會正式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及處理。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就批准有關該等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當中有重大權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算在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董事會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董事會成立委員會，各具以書面方式清晰界定的職權範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與職責，包括董事會授予的一切權力，均在職權範圍內分別加以說明。該三個委員會所提供的意見與建議確保本集團得到適當的監控及持續保持上市公司應有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各委員會會議的結果，經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匯報，以供進一步商討及批准。

各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及應合理要求，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敏先生與王毅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葉衛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世敏先生，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會計事務方面豐富知識及經驗。審核委員會其餘所有成員均具備必要的相關行業及財務經驗，可就董事會策略及其他有關事宜提出意見。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一概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聘任、續聘及罷免的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有關該等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任何問題；監督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及審閱其中包含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報表及報告乃符合適用的會計政策標準及規定，並已作足夠披露。

就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委聘、離任或撤換等事宜，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召開會議，表示信納其對於核數費用、過程與效率，以及現任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獨立性及客觀性的審核結果。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會上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財務業績及報告及評核續聘外聘核數師。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人士包括委員會成員、財務總監及外聘核數師。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 |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
|---------------|------------------|
| 陳世敏 (審核委員會主席) | 3/3 |
| 王毅 | 3/3 |
| 葉衛剛 | 2/3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毅先生及李鳳玲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黃灌球先生。薪酬委員會負責（包括其他職能）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報酬的政策及結構，及就建立一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以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薪酬金額（包括就彼等失去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支付的任何賠償），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參照董事會不時形成決議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以表現為基礎的報酬。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檢討了本公司的現有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二零一一年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及酌情花紅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批准有關非執行董事袍金的建議。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 |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
|---------------|------------------|
| 黃灌球 (薪酬委員會主席) | 2/2 |
| 王毅 | 2/2 |
| 李鳳玲 | 2/2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龔任遠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李鳳玲先生。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任何建議變動的意見；物色合資格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就選擇所提名個人（尤其是能透過其於戰略性業務領域的貢獻為管理層增加價值且其獲委任將壯大董事會的人選）為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規劃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共舉行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會上討論並就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 |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
|---------------|------------------|
| 李鳳玲 (提名委員會主席) | 1/1 |
| 陳世敏 | 1/1 |
| 龔任遠 | 1/1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自上市起直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規定準則。

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高級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相關解釋及資料，以供董事會就提交予彼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會負責清楚並持平地呈列本公司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可影響證券價格的公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瞭解彼等編製二零一零年財務報表的責任。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就法定審核服務、上市提供的服務及稅務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酬金分別為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內部控制並就其有效性作出審閱。董事會要求高級管理層設立和保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控制。

內部管控的架構包括中央導向、資源分配和對各個業務單位操作上的風險管理，並由人力資源，資訊系統與財務活動所支援。因此，本集團設立了一個清晰的組織架構，包含了適當的職責分工和報告系統。職權的限度亦適當地設立，在高層方面，董事會保留一些事項的審批權；高級管理層人員按其職位與職責所授予權責去執行其主要任務。本集團亦編製相關的業務政策及程序，作為各業務單位的運作指引。所有業務單位必須制作年度預算以供高級管理層審批。業務單位的主管需要評估其業務上特有的風險因素。此外，所有業務單位須遞交月度財務管理報告，對實際結果和預算之間的重大變化作出解釋並提供解決方案。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定期審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營運效率及對相關政策及程序的遵循狀況，對廣泛的財務控制、程序、自我評核工作及風險活動進行審閱，以確保所有業務單位擁有一套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財務部對主要營運及操作上的控制風險作出獨立的審閱後，會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發現並就加強集團內部控制提出推薦意見。

架構內的所有關鍵控制，將由財務部定期測試。外聘核數師亦會對在編製完整及準確財務報告的流程中最高為關鍵的控制進行測試。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每半年必須確認其已對內部控制的運作適當進行測試，及對已注意到的控制上的缺陷提出相應的改善方案（如有）。外聘核數師亦就控制是否妥當及有效對高級管理層作出建議，以確保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及申報程序得到妥善執行。

關於處理及發放股價敏感資料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本集團於處理事務時恪守聯交所頒佈的「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指引」。本集團亦已執行與董事買賣其證券的指引及程序。

於二零一零年，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閱並認為內部控制系統為有效及足夠，故並無出現可能影響股東利益的重大事項。

與股東的溝通

本集團每年兩次向股東提交報告。中期及全年業績均會盡早公佈，令股東得悉本集團的表現。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乃股東與董事會交流的平台。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商討本集團的業務進展。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在彼等缺席的情況下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以及（如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均會在各次大會上回答提問。股東大會上會就每一重要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董事。本公司網站載有公司資料、本公司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公佈及通函以及本集團最近期的發展狀況，使股東可及時地取得本集團的資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列本公司的首份年報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根據為籌備上市並優化集團架構而進行的重組（「**集團重組**」），透過賽晶集團有限公司分派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集團重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分銷進口電力電子部件以及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包括IGBT功率模塊、陽極飽和電抗器、高壓電力電容器、硅整流閥及去離子水冷系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其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第36至38頁。

於本年，概無派付任何中期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593.0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無意改變招股章程所載其原先計劃的所得款項用途。由上市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人民幣55.1百萬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68.2百萬元用於土地收購及擴大產能用樓宇建設、人民幣21.8百萬元用於研發用樓宇建設以及人民幣39.8百萬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開支。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0頁。此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內。

於上市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時成為無條件及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一節）授出購股權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認購股份。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36,604,000股本公司股份，即於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時已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的1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計劃向每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或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購股權計劃於十年內一直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有十年行使期。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法」）條款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420,682,741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年內並無擬派發的股息。根據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溢價賬約人民幣400,691,967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受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文規限），前提是於緊隨擬派股息（如有）日期後，本公司能償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按繳足股款紅股形式予以派發。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 | |
|-----|-------------------|
| 項頡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
| 龔任遠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
| 岳周敏 |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 黃向前 |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 | |
|-----|-------------------|
| 葉衛剛 |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 黃灌球 |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王毅 |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 李鳳玲 |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 陳世敏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 |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83(3)條，全體董事將退任並合資格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獨立於本集團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仍認為該等董事獨立於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7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全體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期限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毅先生、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任期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起為期三年。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須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會根據股東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給予的授權擁有一般權力釐定董事薪酬。執行董事的薪酬須受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彼等的薪酬乃經參考董事的資歷、經驗、職責、職務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而釐定。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年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持有股份 總數 <small>(附註1)</small> |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
|-------|---------|---|------------------|
| 項頴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415,274,180 ^(L) <small>(附註2)</small> | 30.4% |
| 龔任遠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8,000,000 ^(L) | 1.3% |
| 岳周敏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4,000,000 ^(L) | 0.3% |
| 黃向前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 ^(L) | 0.4% |

附註：

- 「L」代表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該等415,274,180股股份由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Max Vision」）持有，而Max Vision由項頴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頴先生被視為於Max Vision持有的415,274,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自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登記的權益記錄（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 主要股東名稱 | 權益性質 | 持有股份 總數 ^(附註1) | 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
|---|---------|---|------------------|
| Max Vision | 實益擁有人 | 415,274,180 ^(L) | 30.4% |
| 孟繁琨 | 配偶權益 | 415,274,180 ^(L) ^(附註2) | 30.4% |
| NewMargin Growth Fund L.P. |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00 ^(L) | 14.6% |
| Common Goal Holdings Limited （「Common Goal」） | 實益擁有人 | 89,570,000 ^(L) | 6.6% |
| Peregrine Greater China Capital Appreciation Fund, L.P. （「Peregrine Greater China」）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89,570,000 ^(L) ^(附註3) | 6.6% |
| Bull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 （「Bull Capital」）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89,570,000 ^(L) ^(附註4) | 6.6% |

附註：

- 「L」代表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頡先生的配偶孟繁琨女士被視為於項頡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415,274,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Peregrine Greater China持有Common Goal的100%股權，因此視為於Common Goal持有的89,5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ull Capital為Peregrine Greater China的總合夥人並持有其6.49%股權。因此，Bull Capital被視為於Peregrine Greater China間接於Common Goal持有的89,5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收到控股股東項頴先生及Max Vision就遵守不競爭承諾發出的年度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承諾並認為項先生及Max Vision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除非聯交所另有規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2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74.5%（二零零九年：80.8%）。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87.2%（二零零九年：89.1%）。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61.1%（二零零九年：43.9%）。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25.5%（二零零九年：17.5%）。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成立，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聘任、續聘及罷免的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任何問題；監督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及審閱其中包含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刊發其企業管治報告，乃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8至26頁。

核數師

於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決議案重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項頡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Deloitte. 德勤

致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完成審核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36至第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認為必要的相關內部監控,以使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核數的結果,按照雙方協定的聘用條款,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向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無須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照道德規定以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可為吾等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且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6 | 427,996 | 261,704 |
| 銷售成本 | 7 | (313,044) | (181,789) |
| 毛利 | | 114,952 | 79,915 |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 8 | 1,085 | (1,791)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14,046) | (4,801) |
| 行政及一般開支 | | (40,199) | (22,671) |
| 其他開支 | 9 | (4,280) | (565) |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 | (5,099) | (975) |
|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 30 | — |
| 除稅前溢利 | 10 | 52,443 | 49,112 |
| 所得稅開支 | 13 | (14,851) | (10,262)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37,592 | 38,850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37,592 | 38,850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37,592 | 38,850 |
| | | 人民幣分 | 人民幣分 |
| 每股盈利 — 基本 | 14 | 3.42 | 3.7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136,190 | 91,570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 17,757 | — |
|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 | 16 | 36,585 | 17,016 |
| 無形資產 | 17 | 561 | 440 |
|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 18 | 3,655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19 | 3,540 | — |
| 會所會籍 | | 1,734 | —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200,022 | 109,026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20 | 67,740 | 20,13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1 | 376,820 | 161,035 |
|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 22 | 22 | 40 |
| 按金及預付款 | | 2,028 | 2,946 |
| 其他金融資產 | 23 | 4,739 | 1,295 |
|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 | 16 | 767 | 36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4 | 1,203 | 4,237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4 | 446,016 | 38,946 |
| 流動資產總額 | | 899,335 | 228,996 |
| 總資產 | | 1,099,357 | 338,022 |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5 | 194,827 | 61,240 |
| 稅項負債 | | 12,883 | 10,403 |
| 短期銀行貸款 | 26 | 48,324 | 20,000 |
|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 27 | — | 7,481 |
| 遞延收入 | 28 | 3,524 | 3,810 |
| 流動負債總額 | | 259,558 | 102,934 |
| 流動資產淨值 | | 639,777 | 126,062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839,799 | 235,088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29 | 5,167 | 3,088 |
| 總資產淨值 | | 834,632 | 232,000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30 | 117,425 | — |
| 儲備 | | 715,707 | 232,00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833,132 | 232,000 |
| 非控股權益 | | 1,500 | — |
| 權益總額 | | 834,632 | 232,000 |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36至第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且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項頡
董事

岳周敏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視為注資 | 其他儲備 | (累計虧損) | | 合計 | 非控股權益 | 合計 |
| | | | | | 保留溢利 | 合計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5,779 | 131,221 | (21,688) | 115,312 | - | 115,312 |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 38,850 | 38,850 | - | 38,850 | |
| 擁有人注資 (附註a) | - | - | - | 75,146 | - | 75,146 | - | 75,146 |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附註b) | - | - | 2,692 | - | - | 2,692 | - | 2,692 | |
| 於二零零九年 | | | |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 - | 8,471 | 206,367 | 17,162 | 232,000 | - | 232,000 |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 37,592 | 37,592 | - | 37,592 |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附註c) | - | - | - | - | - | - | 1,500 | 1,500 |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附註b) | - | - | 2,904 | - | - | 2,904 | - | 2,904 | |
| 集團重組後兌換股份 (附註30) | 88,070 | (88,070) | - | - | - | - | -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30) | 29,355 | 537,203 | - | - | - | 566,558 | - | 566,558 | |
| 應佔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 - | (48,441) | - | - | - | (48,441) | - | (48,441) | |
| 擁有人注資 (附註a) | - | - | - | 42,519 | - | 42,519 | - | 42,519 | |
| 於二零一零年 | | | |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17,425 | 400,692 | 11,375 | 248,886 | 54,754 | 833,132 | 1,500 | 834,632 | |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賽晶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Sunking Group Ltd. (「賽晶BVI」)) 分別豁免對賽晶亞太有限公司的貸款人民幣54,660,000元及人民幣20,486,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賽晶BVI進一步豁免對本集團的貸款人民幣42,519,000元。
- (b)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及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由賽晶BVI透過發行股本償付，而不收取本集團費用。因此，所涉金額被作為本公司前股東的視為注資入賬。
- (c)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嘉善華瑞賽晶變流技術有限公司（「嘉善變流技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嘉善華瑞賽晶電氣設備科技有限公司（「嘉善賽晶」）擁有嘉善變流技術65%股權，兩名非控股股東分別擁有嘉善變流技術20%及15%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嘉善賽晶已向嘉善變流技術的註冊資本注入人民幣6,500,000元，其中一名非控股股東已向嘉善變流技術的註冊資本注入人民幣1,5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嘉善賽晶與瑞華贏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同意透過注入資本人民幣2,000,000元予嘉善變流技術，認購瑞華贏於嘉善變流技術的20%股權，將本集團於嘉善變流技術的股權由65%增加至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 | | |
| 除稅前溢利 | 52,443 | 49,112 |
|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 |
| 融資成本 | 5,099 | 975 |
| 利息收入 | (801) | (387) |
|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30) | — |
| 非流動資產折舊及攤銷 | 5,771 | 2,380 |
| 呆賬撥備 | 1,523 | — |
| 已確認存貨減值虧損 | 1,104 | — |
|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360 | 360 |
| 遞延收入攤銷 | (286) | — |
| 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 4,906 | (1,390) |
|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收益 | (4,179) | (416) |
| 嵌入式衍生產品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 864 | — |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 | (29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62 | 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 2,904 | 2,692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 69,740 | 53,033 |
| 存貨(增加)減少 | (48,707) | 2,252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217,308) | (109,793) |
| 存款及預付款減少(增加) | 918 | (928)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120,880 | 28,864 |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246 | 5,079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 (73,231) | (21,493) |
| 已付所得稅 | (10,292) | (1,061) |
| 已付利息 | (5,099) | (975)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88,622) | (23,529) |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投資活動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3,034 | 7,489 |
| 已收利息 | 801 | 387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50,638) | (60,932)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17,757) | – |
| 收購土地使用權付款 | (20,336) | – |
| 購買無形資產 | (269) | (247) |
|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付款 | (5,000) | – |
|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付款 | (1,425) | – |
| 收購會所會籍付款 | (1,734)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33 | – |
| 已收政府補助金 | – | 3,810 |
| 向一名關連人士墊款 | (1,694) | (205) |
| 一名關連人士的還款 | 1,712 | 1,949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92,973) | (47,749) |
| 融資活動 | | |
| 已籌集新增銀行借款 | 161,346 | 40,000 |
| 償還借款 | (133,022) | (26,000)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566,558 | – |
| 發行股份開支 | (41,778) | – |
| 一名前股東給予的墊款 | 35,038 | 442 |
| 向一名前股東還款 | – | (486) |
| 注資所得款項 | – | 75,146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1,500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589,642 | 89,10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408,047 | 17,824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946 | 20,649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977) | 47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46,016 | 38,946 |

1.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進口及銷售電力電子部件、製造及銷售絕緣兩極晶體管（「IGBT」）功率模塊、去離子水冷系統、電抗器、電容器及其他電力電子部件。

根據為優化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集團重組」），通過發行本公司股份以交換賽晶亞太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與發展」一節。由於集團重組為共同控制下的公司的重組，本集團（因集團重組而產生）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根據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財務報表，猶如集團重組完成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年度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根據合併會計原則編製，以呈列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集團重組完成時的集團架構於該日期已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營運所處經濟環境的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所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 業務合併 |
|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 合資格對沖項目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 向擁有人派發非現金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租賃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的分類已作出修訂。於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土地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已移除有關規定。該修訂本規定，租賃土地的分類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一般原則進行，即已租賃資產的擁有權隨附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承租人。

採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本年度內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除外）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³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 關連方披露 ⁶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 供股分類 ⁷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⁶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 1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7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入了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有關終止確認的要求。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將按已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於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結束時的已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股權投資按其後會計期結束時的公平價值計量。
- 對於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則為有關金融負債的大幅變動。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價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表重新分類。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指定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所有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用。董事預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計量（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按商品交換之代價之公平價值計算。

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控制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取得利益，則視作已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自實際收購日期起或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獨立呈列。

將全面收益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倘若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仍然必須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前，倘非控股權益所適用的虧損超越於該附屬公司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除該非控股權益須承擔約束性責任及有能力支付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外，否則該虧損餘額應由本集團的權益分配。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並無導致其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將會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經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之差額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計入本公司擁有人。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續)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出售時計算所得損益乃(i)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及任何保留利息之公平價值之總和及(ii)資產(包括商譽)過往之賬面值及附屬公司之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總和之間之差額。倘附屬公司之若干資產以重估金額或公平價值計量，而相關累計得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於權益累計，則早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金額將會以有如本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之方式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或直接轉撥至累計虧損)。任何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早前附屬公司之投資之公平價值，將被視為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下其後期間而言初始確認之公平價值，或一項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初始確認之成本(如適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與收購附屬公司於處理商譽或廉價購買收益之處理方法相同(按適用)。不管是否因出售導致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而失去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收取代價與應佔出售淨資產賬面值之差額及對非控股權益之調整於損益賬中確認。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綜合計算。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已按控制方預期的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倘控制方的權益繼續存在，則並無就商譽或共同控制合併時收購方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逾成本的差額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由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以來(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乃按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先前報告期末或於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的方式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 (共同控制合併除外)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的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而計算為本集團轉撥之資產及本集團產生之負債（至被收購公司之前擁有人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彼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公司的股份付款交易或重置被收購公司股份付款交易及本集團的股份付款交易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確認為所轉撥之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公司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如有）之股權之公平價值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之部份。倘（評估過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超出所轉撥之代價、於被收購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公司先前持有被收購公司（如有）權益之公平價值之總和，超出部份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廉價購買收益。

非控股權益（為屬現時擁有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淨資產）可能初步按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於應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比例計量。計量基準之選擇根據交易基準進行。按其他準則之規定，其他類型之非控股權益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或採用其他計量基準計量。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 (共同控制合併除外) (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的業務合併 (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價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之代價一部份。或然代價之公平價值變動 (證實為按計量法調整) 可追溯調整，同時就商譽或廉價購買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法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產產生之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或然代價之公平價值變動之隨後入賬並無確認為計量法調整，而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劃分。劃分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劃分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如適用) 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盈利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於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公司持有之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 (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 之公平價值，而所產生之盈利或虧損 (如有) 於損益賬中確認。在收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因於被收購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金額，在權益出售時重新劃分進損益賬。

先前持有之股權之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收購日期之前於權益累計，而該價值變動於本集團獲得對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時重新劃分進損益賬。

倘若當初以業務合併入賬而於合併產生之呈報期末仍未完成合併，本集團就仍未完成項目金額呈報為撥備款項。該等撥備款項於計算期間 (見上文) 內作出調整，或額外資產或負債被確認，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當日存有之事實及情況之新資料 (如獲知) 會影響於當日確認款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的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以購買法列賬。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給予的資產、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所發行股本工具三者於交換日期的公平價值總和，另加業務合併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計量。被收購公司符合有關確認條件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一般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 (共同控制合併除外) (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的業務合併 (續)

收購所產生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按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於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的數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已確認金額高於收購成本，則高出數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公司之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已確認數額計算。

或然代價倘及僅會於有可能發生及能夠可靠估計情況下方會確認。或然代價之後續調整會於收購成本下確認。

分階段完成之業務合併按階段分別入賬。商譽於每個階段分別確定。任何新增收購均不會影響以往已確認之商譽。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涉及成立獨立實體，而當中各經營方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合營企業安排乃列作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初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時 (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值其中部份之長遠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付款時，方會確認以此為限之額外虧損。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有關共同控制實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將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將計入投資賬面值。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將於重新評估後隨即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規定予以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項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之任何撥回乃以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之增加為限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一集團實體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交易，與該共同控制實體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只會在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才會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所應收之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之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讓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即將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之估計未來所收現金準確貼現與初步確認該資產之淨賬面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管理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的成本值減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金額之任何變動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興建過程中用作生產、供應或管理用途的物業按成本值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就合資格資產而言）。該等物業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計入損益表。

日後業主自用之發展中樓宇

就作生產或管理用途之發展中樓宇而言，於建築期間，就預付租賃款項進行之攤銷撥備計入在建樓宇成本。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樓宇自其可供使用時（即其達致可按管理層擬定之方式運作之地點及狀況）開始計算折舊。

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風險與回報幾乎全部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皆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乃於相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根據租賃資產獲取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有其他更具代表性之系統基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需要考慮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集團並把每項資產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尤其是，最低應付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須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樓宇所獲取利益之公平價值比例分派。

租賃款項能夠可靠分配時，作為經營租賃入賬之租賃土地權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賃款項不能夠在土地及樓宇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租賃視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如並未能夠明確地分配則視為經營租賃。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入賬。於該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

為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其直接應計的借款成本均加入此等資產的成本值，直至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完成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個別借款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於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的年度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出現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會遵守附帶之條件及收獲撥款前，均不會確認。

政府補助金將按系統基準於本集團將政府補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其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金，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於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列作開支。

會籍

會籍按成本減減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從未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已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暫時差額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就所有可扣除暫時差額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由商譽或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須就與附屬公司投資及共同控制實體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臨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方會確認因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臨時性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檢討，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金額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照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預計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內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將依循本集團所預計收回資產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後果。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遞延稅項關於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詳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撥備攤銷。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乃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因內部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而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顯示下列各項後方予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報告致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
- 有意完成、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日後經濟利益；
- 具備充裕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工作及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衡量該無形資產於開發時的開支。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金額為自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日期所產生的開支。倘並無可確認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產生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基準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此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資產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其經調整的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並無於過往年度出現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之一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減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平價值。收購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隨即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與分派利息收入至相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精確地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取且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讓為賬面淨值的利率。

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項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交易，倘：

- 收購該資產時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近期銷售；或
- 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實際按照短期獲利方式進行管理；或
- 屬於不被指定及有效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價值計量，而計量產生的公平價值變動將在其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自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工具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且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或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期滿的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者除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被評估是否存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跡象顯示因一項或多項於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出現的事件而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則對金融資產作出減值。

減值的客觀跡象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應收貿易款項）而言，經評估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的經驗、組合內逾期超過所獲授信貸期的欠款數目上升、國家或本地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減值虧損金額會於損益中確認，並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原始實際利率折現）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類似金融資產按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計量。是項減值虧損不會於續後期間撥回。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撇銷。先前撇銷的金額若於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賬。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項減少可能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的某一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中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逾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分類。

股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與分派相關期間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精確地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及短期銀行貸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權工具乃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計賬。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以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表確認，除非有關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在該情況下，則視乎對沖關係性質以決定於損益表確認的時間。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衍生工具的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並非密切關連，而主合約並非以公平價值入賬且其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列入非衍生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則被當作獨立衍生工具。

終止確認

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出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權益直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本集團所獲服務按本集團控股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釐定的公平價值，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或於授出日期（即所授普通股即時歸屬當日）全額確認為開支，股權則相應增加（視為注資）。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可予歸屬之估計授出普通股數目。於歸屬期期間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並於視為注資作相應調整。

倘本集團於歸屬期內註銷授出普通股，則須將註銷作為加速歸屬入賬，並因此須即時確認原應按餘下歸屬期所收取服務確認的金額。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本集團控股公司普通股乃按本集團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價值計量，除非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在此情況下，所獲貨品或服務參考所授出本集團控股公司普通股的公平價值計量。當本集團獲得貨品或當對方提供服務時，所獲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價值即時確認為開支，權益相應增加（視為注資），惟若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除外。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並未在其他來源顯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變動期間，則該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該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作出估計而存在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列如下。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貿易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使用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較預期為低，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13,556,000元及人民幣124,852,000元。

撇減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估值。本集團亦定期檢查及檢討存貨水平，以辨別滯銷及陳舊存貨。當本集團發現存貨項目的市價低於其賬面值或滯銷或過時，則會撇減該期間的存貨價值。於二零一零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7,740,000元及人民幣20,137,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該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估計年限為短，管理層將提高折舊開支，或撇減已棄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該等估計的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本年度該等估計並無變動。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方法按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計算。該等模型涉及基於市場報價數據作出假設並就衍生工具的特性進行調整，以及假設並無市場可觀察數據支持（詳情見附註18）。倘估計有任何修改，則可能會導致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衍生部分的公平價值發生重大變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1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度所用者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短期銀行貸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籌集借款，以確保其整體資本結構均衡發展。

金融工具類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金融資產 | | |
|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 | | |
| 外匯遠期合約 | 4,228 | 1,295 |
| 嵌入式衍生工具 | 511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3,540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816,370 | 200,516 |
| 金融負債 | | |
| 攤銷成本 | 219,319 | 73,888 |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及短期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

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大部分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位於中國，該等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及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採購均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瑞士法郎(「瑞士法郎」)、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港元(「港元」)計值，從而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美元 | 88,557 | 247 |
| 瑞士法郎 | 2,145 | 4,202 |
| 歐元 | 319 | — |
| 港元 | 71,660 | — |
| 負債 | | |
| 美元 | (2,627) | (778) |
| 瑞士法郎 | (134,117) | (36,764) |
| 歐元 | (233) | (1,097) |
| 港元 | (43)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外幣風險管理 (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歐元、瑞士法郎及港元匯率變動5% (二零零九年：5%) 的敏感度。管理層於評估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時採用此5% (二零零九年：5%) 的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 (不包括外幣遠期合約)，並調整其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就外幣匯率的5% (二零零九年：5%) 變動的換算。下表的正 (負) 值反映於相關外幣兌人民幣升值5% (二零零九年：5%) 時的年內溢利增加 (減少)。倘相關外幣兌人民幣貶值5% (二零零九年：5%)，則對本年度溢利將有同等且相反的同等額度影響。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美元影響 | 4,297 | (27) |
| 瑞士法郎影響 | (6,599) | (1,628) |
| 歐元影響 | 4 | (55) |
| 港元影響 | 3,581 | — |

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降低其人民幣兌瑞士法郎的風險，從而增加其外匯能見度及限額虧損。未履行的外幣遠期貨合約的賬面值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人民幣購買瑞士法郎 的外匯遠期合約 (見附註23) | 4,228 | 1,295 |

下表詳列本集團基於外幣遠期合約而對人民幣兌瑞士法郎匯率變動5% (二零零九年：5%) 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履行的外幣遠期合約，並調整其於報告年度結束時就外幣匯率的5% (二零零九年：5%) 變動的公平價值。下表的正值反映於瑞士法郎兌人民幣升值5% (二零零九年：5%) 時的年內溢利增加。倘瑞士法郎兌人民幣貶值5% (二零零九年：5%)，則對本年度溢利將有相反的同等額度影響。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外幣遠期合約影響 | 3,656 | 702 |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定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本集團當前並無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承受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特定政策管理其利率，惟將會密切監察於日後所面對的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因為預期由於估計利率變動導致的銀行款項利息收入增加或減少並不重大。因此，並未呈列敏感度分析。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關的其他價格風險，該等衍生工具為與本集團於上海朗之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朗之德」）投資有關的認購及認沽期權，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8。朗之德的股本公平價值及收益波幅變動會影響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價值因朗之德股本公平價值及收益波幅的估計變動而增加或減少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面對重大其他價格風險，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管理

倘因為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令本集團須承受最大信貸風險並會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者，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的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審閱每項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於銀行結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中分別約**81%** (二零零九年：**89%**) 存放在三家大型銀行。該等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位於中國的國有銀行及具有較高信貸評級的知名國際銀行。

本集團於應收票據有集中的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中分別約**58%** (二零零九年：**35%**) 由三間及三間大型銀行發行。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位於中國的國有銀行。

若干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 個別佔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收貿易賬款總額超過**10%**。其金額及對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百分比如下：

| 客戶 | 二零一零年 應收貿易賬款 | | 二零零九年 應收貿易賬款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A | 94,573 | 30 | 54,322 | 44 |
| B | 70,842 | 23 | 13,536 | 11 |
| C | 31,724 | 10 | * | * |

* 少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10%**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63%** (二零零九年：**55%**) 乃來自三名 (二零零九年：兩名) 客戶，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為將此等主要客戶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公司管理層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核，並監察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結餘。客戶**A**及客戶**C**均為具信譽的國有企業。除了正常信貸審批及逾期結餘的跟進程序之外，本集團管理層亦定期監察其財務狀況，確保可收回性不受影響。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本公司董事已建立一套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制度，以管理本集團短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本集團透過維持銀行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藉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釐定。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當中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 |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 按要求 或少於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 3個月至 1年 人民幣千元 |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 於 二零一零年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零年 | |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不適用 | 90,622 | 80,373 | — | 170,995 | 170,995 |
| 短期銀行貸款 | 4.61 | 41,760 | 6,674 | — | 48,434 | 48,324 |
| | | 132,382 | 87,047 | — | 219,429 | 219,319 |

| |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 按要求 或少於 1個月 人民幣千元 |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 3個月至 1年 人民幣千元 |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 於 二零零九年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零九年 | |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不適用 | 19,915 | 26,492 | — | 46,407 | 46,407 |
| 應付一名前股東 款項 | 不適用 | 7,481 | — | — | 7,481 | 7,481 |
| 短期銀行貸款 | 5.31 | 89 | 177 | 20,441 | 20,707 | 20,000 |
| | | 27,485 | 26,669 | 20,441 | 74,595 | 73,8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公平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的公平價值根據普遍採納的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採用可觀察的當前市場交易的價格釐訂。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在綜合財務報表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下表提供初步以公平價值確認後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按公平價值的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價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的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值得出。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值）的資產或負債的估值方法得出。

附註23所述的外幣遠期合約根據合約到期日所適用報價利率的報價遠期匯率數據及收益曲線釐定。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公平價值 (續)

附註18所述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採用蒙地卡羅模擬法通過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計量。

| | 二零一零年 | | |
|--------------------------|--------------|--------------|--------------|
| |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外匯遠期合約 | 4,228 | — | 4,228 |
|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 511 | 511 |
| 合計 | 4,228 | 511 | 4,739 |

| | 二零零九年 | | |
|--------------------------|--------------|--------------|--------------|
| |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外匯遠期合約 | 1,295 | — | 1,295 |
|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 — | — |
| 合計 | 1,295 | — | 1,295 |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續)

公平價值 (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對賬

| | 嵌入式 衍生工具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於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後訂約 | 1,375 |
| 計入損益的虧損 | (864)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1 |

計入損益的年度虧損與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持有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有關。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損益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報告期間因出售貨品予外界客戶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項先生(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主席)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而他定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檢討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及本集團於期內的溢利,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由於未能取得其他個別財務資料以評估不同業務的表現及分配,故除實體範圍披露外並無呈列其他分部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絕大部分來自中國,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指其他金融工具以外的長期資產)亦大部分位於本集團經營實體的所在地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銷售以下各項： | | |
| 進口電力電子部件 | 138,535 | 139,140 |
| 銷售以下各項： | | |
| IGBT功率模塊 | 113,626 | 45,904 |
| 陽極飽和電抗器 | 33,513 | 11,759 |
| 高壓電力電容器 | 12,781 | — |
| 硅整流閥及其他 | 121,549 | 58,061 |
| 去離子水冷系統 | 7,992 | 6,840 |
| 已製貨品小計 | 289,461 | 122,564 |
| 營業總額 | 427,996 | 261,704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總銷售額的10%以上) 如下表所示：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A (銷售IGBT功率模塊 及進口電力電子部件) | 109,296 | 45,904 |
| 客戶B (銷售進口電力電子部件) | 69,785 | * |

* 少於本集團總收益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銷售成本及採購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313,044 | 181,789 |

向一名主要供應商採購的產品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的74% (二零零九年：81%)。下表載列於相應年度向該供應商作出的採購總額。

有關主要供應商的資料

向唯一主要供應商作出的採購 (佔本集團採購額的10%或以上) 如下表所示：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供應商A | 259,953 | 141,200 |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利息收入 | 801 | 387 |
| 外匯虧損淨額 | (9,057) | (2,887) |
|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收益 | 4,179 | 416 |
| 嵌入式衍生產品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 (864) | — |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 | 296 |
| 政府補助金 (附註) | 6,088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62) | (3) |
| 合計 | 1,085 | (1,791) |

附註：政府補助金包括自浙江省嘉善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收到的一筆金額為人民幣5,510,000元 (二零零九年：無) 的款項，作為對嘉善賽晶進行科技創新的獎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開支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呆賬撥備 | 1,523 | — |
| 確認為費用的研發開支 | 2,757 | 565 |
| | 4,280 | 565 |

10. 除稅前溢利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 | |
| 董事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付費用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11） | 2,259 | 1,009 |
| 其他員工成本 | 11,259 | 5,959 |
|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198 | 928 |
| 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 1,730 | 2,254 |
| 員工成本總額 | 16,446 | 10,150 |
| 已確認存貨減值虧損 | 1,104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5,623 | 2,292 |
| 無形資產攤銷 | 148 | 88 |
| 核數師酬金 | 1,711 | 54 |
| 有關已租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2,230 | 2,309 |
|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360 | 3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9名董事中各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 | 基本薪金 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 為基礎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績效 獎金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董事 | | | | | |
| 截至二零一零年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項先生 | 163 | 738 | 59 | — | 960 |
| 龔任遠先生 | 151 | — | 57 | — | 208 |
| 岳周敏先生 | 102 | 207 | 45 | — | 354 |
| 黃向前先生 | 246 | 229 | 43 | — | 518 |
| 葉衛剛先生 | — | — | — | — | — |
| 黃灌球先生 | — | — | — | — | — |
| 王毅先生 | 80 | — | — | — | 80 |
| 李鳳玲先生 | 80 | — | — | — | 80 |
| 陳世敏先生 | 59 | — | — | — | 59 |
| | 881 | 1,174 | 204 | — | 2,259 |
| 截至二零零九年 |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項先生 | 125 | — | 50 | — | 175 |
| 龔任遠先生 | 115 | — | 46 | — | 161 |
| 岳周敏先生 | 85 | 208 | 25 | — | 318 |
| 黃向前先生 | 90 | 230 | 35 | — | 355 |
| 葉衛剛先生 | — | — | — | — | — |
| 黃灌球先生 | — | — | — | — | — |
| 王毅先生 | — | — | — | — | — |
| 李鳳玲先生 | — | — | — | — | — |
| 陳世敏先生 | — | — | — | — | — |
| | 415 | 438 | 156 | — | 1,009 |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2.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中，三名（二零零九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的酬金已披露於上文附註11。其餘兩名（二零零九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僱員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21 | 14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 458 | 422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1 | 63 |
| 績效獎金 | — | — |
| | 720 | 625 |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該兩名人士各自的年度酬金為1,000,000港元以下。

13.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11,859 | 8,910 |
| 遞延稅項支出： | | |
| 本期間 | 2,992 | 1,352 |
| 稅項開支總額 | 14,851 | 10,262 |

賽晶亞太於香港註冊成立，其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嘉善賽晶除外）的稅率為25%。

外商投資製造企業嘉善賽晶享有自二零零七年其首個獲利年度起開始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兩年，隨後三年獲企業所得稅減半。因此，嘉善賽晶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 (續)

無錫賽晶電力電容器有限公司、江蘇賽晶電氣設備有限公司、嘉善變流技術、天津市華瑞賽晶興路水科技有限公司、無錫卓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蘇電電力電子技術(無錫)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且自其成立以來並無任何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綜合全面收益表，年內稅項支出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 | 52,443 | 49,112 |
| 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繳付的所得稅開支(附註1) | 13,111 | 12,278 |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6,169 | 715 |
| 其他司法權區營運實體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 (146) | (9) |
| 授予附屬公司稅項減免的影響 | (10,572) | (6,535) |
|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 其他可扣稅短暫差額的稅務影響 | 2,545 | 1,582 |
| 動用過往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稅短暫差額的稅務影響 | — | (12) |
| 就預扣稅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 | 3,274 | 2,202 |
| 其他 | 470 | 41 |
| 年內稅項支出 | 14,851 | 10,262 |

附註

- 1：中國所得稅稅率為25%，乃指本集團絕大部分進行營運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
- 2：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按10%稅率繳納的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本公司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根據其自二零零八年起產生的溢利而應付「非中國稅項居民企業」的投資者的股息，而該等非居民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其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以該等股息乃源自中國為限。根據《內地和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作為香港稅務居民的公司合資格獲減免股息的預扣稅率5%，其中香港公司直接擁有支付股息的中國公司的資本至少25%。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實體的未分派保留溢利人民幣65,48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4,048,000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溢利 |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 37,592 | 38,850 |
| 股份數目 |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099,389,315 | 1,024,540,000 |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於集團重組時已發行及尚未發行的51,227,000股股份以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的973,313,000股股份（披露於附註30）已於各自年度開始時發行。

此外，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時亦計及根據公開發售而發行341,500,000股股份的影響（詳述於附註30）。

由於本集團並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兩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 傢俱、 固定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6,423 | 3,730 | 1,867 | 2,605 | 1,177 | 19,396 | 35,198 |
| 添置 | 751 | 1,286 | 1,183 | 771 | 540 | 56,401 | 60,932 |
| 轉讓 | 12,836 | 1,827 | 56 | – | – | (14,719) | – |
| 出售 | – | – | (6) | – | (636) | – | (642)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10 | 6,843 | 3,100 | 3,376 | 1,081 | 61,078 | 95,488 |
| 添置 | – | 437 | 1,719 | 519 | – | 47,963 | 50,638 |
| 轉讓 | 37,679 | 33,454 | 1,157 | – | – | (72,290) | – |
| 出售 | – | – | (54) | (437) | – | – | (491)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7,689 | 40,734 | 5,922 | 3,458 | 1,081 | 36,751 | 145,635 |
| 折舊 | | | | | |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105) | (276) | (624) | (489) | (771) | – | (2,265) |
| 年內計提 | (182) | (516) | (467) | (685) | (442) | – | (2,292) |
| 於出售時對銷 | – | – | 3 | – | 636 | – | 639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7) | (792) | (1,088) | (1,174) | (577) | – | (3,918) |
| 年內計提 | (812) | (2,808) | (1,008) | (760) | (235) | – | (5,623) |
| 出售 | – | – | 18 | 78 | – | – | 96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9) | (3,600) | (2,078) | (1,856) | (812) | – | (9,445)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723 | 6,051 | 2,012 | 2,202 | 504 | 61,078 | 91,57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590 | 37,134 | 3,844 | 1,602 | 269 | 36,751 | 136,190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直線法按以下比率每年予以攤銷：

| | |
|------------|-----------|
| 樓宇 | 2.5% |
| 廠房及機器 | 10% |
|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 20-33% |
| 汽車 | 25-33% |
| 租賃裝修 | 租賃期較短者及5年 |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49,18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390,000元)的樓宇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

16. 預付租賃款項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就申報而言的分析： | | |
| 流動資產 | 767 | 360 |
| 非流動資產 | 36,585 | 17,016 |
| | 37,352 | 17,376 |

位於中國嘉善及無錫的土地使用權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為期50年，將於二零五四年、二零五八年及二零六零年屆滿。賬面值為人民幣15,32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730,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乃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

本集團現正為其賬面值約人民幣20,336,000元(二零零九年：零)的若干預付租賃款項申領土地使用權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 |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303 |
| 添置 | 247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0 |
| 添置 | 269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9 |
| 攤銷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22) |
| 攤銷 | (88)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0) |
| 攤銷 | (148)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8) |
| 賬面值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1 |

電腦軟件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 實體名稱 | 實體形式 | 成立地點 | 主要 營運地點 | 所持 股本類別 |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 名義價值的比例 | | | | 所持投票權的比例 | 主要業務 |
|------------------------|------|------|------------|------------|-----------------------|-------|-------|-------|-----------------------|------|
| | | | | | 二零一零年 | | 二零零九年 | | | |
| | | | | |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 |
| 朗之德 | 法團 | 中國 | 中國 | 註冊資本 | 20% | — | 20% | — | 投資控股 (附註1) | |
| 武漢朗德電氣有限公司 (「武漢朗德」) | 法團 | 中國 | 中國 | 註冊資本 | 20% | — | 20% | — | 在線監測 智慧電網 (附註2) | |

附註：

- (1) 本集團可對朗之德行使共同控制，因其有權力根據該公司組織章程所規定的條款委任該公司五名董事中的兩名。決議案須獲三分之二董事批准方可通過。本集團亦有權委任朗之德的財務總監。
- (2) 武漢朗德乃朗之德的全資附屬公司。

嘉善塞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與朗之德、朱曉東先生及陳勇先生（彼等各自為朗之德的前股東及統稱為「原股東」）訂立投資協議（「該協議」），據此嘉善塞晶通過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注資人民幣5百萬元（「第一階段投資」）收購朗之德20%的股權。

該協議規定，倘若干表現條件獲滿足，則本集團具有選擇權自原股東進一步收購朗之德的額外股權，倘若干表現條件未獲滿足，則本集團具有選擇權推遲於原股東的投資。故此，第一階段投資分配予各自的已收購元素如下：

|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 3,625 |
| 嵌入式衍生工具 | 1,375 |
| | 5,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權益 (續)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共同控制實體未上市投資的成本 | 3,625 | — |
| 於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所佔份額 | 30 | — |
| | 3,655 | — |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成本的商譽人民幣2,178,000元乃因本年度收購共同控制實體而產生。商譽的變動載列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 | 2,178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78 |

有關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中以權益法入賬的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資產 | 4,183 |
| 非流動資產 | 3,784 |
| 流動負債 | 338 |
| 非流動負債 | 244 |
| | |
| | 二零一零年 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
| 於損益確認的收入 | 2,901 |
|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 (2,751)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權益 (續)

嵌入式衍生工具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結餘 | — | — |
| 初步投資 | 1,375 | — |
| 公平價值變更 (附註8) | (864) | — |
| 年末結餘 | 511 | — |

有關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採用蒙特卡洛模擬法通過折讓未來現金流予以估計。以下為該模式所採用的主要輸入值：

|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六日 % |
|-----------|------------------------|---------------------|
| 收益波幅 | 25% | 25% |
| 風險比率 | 4.29% | 4.00% |
| 股本的加權平均成本 | 22.0% | 27.5% |

19. 可供出售投資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未上市股權投資 | 3,540 | — |

未上市股權投資為九江九整整流器有限公司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乃收購自第三方) 5% 的股權投資。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的範圍過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該公司於報告期末乃以成本減減值計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支付人民幣1,425,000元及餘下人民幣2,115,000元乃錄為應付款項。

20. 存貨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53,215 | 6,177 |
| 在製品 | 2,901 | 1,874 |
| 製成品 | 11,624 | 12,086 |
| 合計 | 67,740 | 20,13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貿易款項 | 313,949 | 124,852 |
| 減：呆賬撥備 | (393) | — |
| | 313,556 | 124,852 |
| 應收票據 | 45,541 | 28,830 |
| 其他應收款項 | 17,723 | 7,353 |
| 合計 | 376,820 | 161,035 |

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一般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予0至180日的信貸期。對於若干主要客戶及建立多年業務關係的客戶，客戶所接獲發票的發票款項的10%於有關保養期屆滿（即本集團產品交付日期起計十八個月或客戶安裝本集團產品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應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自有關日期起計在超過十二個月將會收回或獲支付的應收貿易款項為人民幣13,257,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71,000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經扣除已呈列的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日 | 199,668 | 99,734 |
| 91至180日 | 87,253 | 20,463 |
| 181至360日 | 25,302 | 2,600 |
| 360日以上 | 1,333 | 2,055 |
| 合計 | 313,556 | 124,852 |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人民幣171,00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052,000元），於報告日期末已過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應收款項。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結束時按到期日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經扣除已呈列的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尚未到期 | 142,550 | 57,800 |
| 逾期0至180日 | 164,472 | 63,821 |
| 逾期181至360日 | 6,206 | 1,358 |
| 逾期超過360日 | 328 | 1,873 |
| 合計 | 313,556 | 124,852 |

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釐定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管理層透過會面、獨立調查及審閱公開資料，定期監察客戶的財務狀況。考慮到過往付款記錄及其後的結算情況，董事認為毋須作出其他撥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零）賬面值為人民幣17,000,000元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月一日 | — | — |
| 就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1,523 | — |
| 撤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 (1,130)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3 | — |

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位於中國的國有銀行。以下為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180日 | 45,041 | 23,725 |
| 181至360日 | 500 | 5,105 |
| 合計 | 45,541 | 28,830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賬面值為人民幣800,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 年內未償還 最大金額 人民幣千元 |
|--------------|----------------------------------|----------------------------------|------------------------|
| 非貿易性質 項先生 | 22 | 40 | 1,734 |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指墊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3. 其他金融資產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嵌入式衍生工具 (附註18) | 511 | — |
| 外匯遠期合約 | 4,228 | 1,295 |
| | 4,739 | 1,295 |

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條款如下：

| 名義金額 | 遠期合約匯率 | 到期日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份 合約以購買合共10,349,000瑞士法郎 | 1瑞士法郎兌 人民幣6.6270至 6.6990元 |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份 合約以購買合共2,117,000瑞士法郎 | 1瑞士法郎 兌人民幣6.0221元 | 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

根據外匯遠期合約的條款，本集團有責任於有關合約期內按特定匯率（通過全額清算）購買（於有關合約期內任何時間）合約中指定總名義金額的瑞士法郎。

24. 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於三個月或較短期間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該等存款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按每年0.36%至3.25%以及0.36%至1.71%的市場利率計息。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載列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瑞士法郎 | 893 | 2,878 |
| 美元 | 88,515 | 247 |
| 港元 | 71,493 | — |
| 歐元 | 46 | — |
| 合計 | 160,947 | 3,125 |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短期外幣遠期合約及信用證的存款，並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算有關外匯遠期合約及信用證後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款項 | 156,902 | 43,862 |
| 客戶墊款 | 3,000 | 4,083 |
| 其他應付款項 | 14,093 | 2,545 |
| 其他應付稅項 | 12,780 | 9,930 |
| 應計開支 | 8,052 | 820 |
| | 194,827 | 61,240 |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貿易款項於各期間結束時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180日 | 151,923 | 43,373 |
| 180日以上 | 4,979 | 489 |
| 合計 | 156,902 | 43,862 |

應付貿易款項包括有關採購的未償還款項。供應商的信貸期各有差異及界乎30日至180日。本集團採納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按期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短期銀行貸款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 48,324 | 20,000 |

銀行借款為有抵押（見附註15、16、21及24）及本集團固定息率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年4.61%（二零零九年：每年5.31%）的加權平均合約利率計息相同。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的合約期限為自報告期間結束起一年內。

27.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貿易性質 賽晶BVI | — | 7,481 |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指由前股東提供的貸款，乃無抵押、免息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予以豁免。

28. 遞延收入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政府補助金 | 3,524 | 3,810 |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獲得政府補助金人民幣3,810,000元，以補助購買其機器的成本。該金額已被視為遞延收入，並將於機器準備好由管理層使用及折舊開始時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攤銷至收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已確認進賬額為人民幣286,000元（二零零九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變動：

| | 未變現 | | 未變現 溢利 | 壞賬撥備 | 存貨撥備 | 嵌入式 | | 附屬公司 | 合計 |
|----------------------|--------------|-----------|-----------|-------|-------|-------|-------------------|---------|---------|
| | 外匯遠期 合約收益 | 營運前 開支 | | | | 應計費用 | 未分配 溢利的 預扣稅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1,165) | 73 | - | - | - | - | 43 | (687) | (1,736) |
| 扣自（計入）本年度 綜合全面收益表 | 841 | (19) | - | - | - | - | 28 | (2,202) | (1,352)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4) | 54 | - | - | - | - | 71 | (2,889) | (3,088) |
| 扣自（計入）本年度 綜合全面收益表 | (310) | (19) | 107 | 222 | 53 | 216 | 13 | (3,274) | (2,992) |
| 分配附屬公司溢利時攤銷 | - | - | - | - | - | - | - | 913 | 913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34) | 35 | 107 | 222 | 53 | 216 | 84 | (5,250) | (5,167) |

遞延稅項結餘反映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預期將採用的稅率。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於財務呈報時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5,167 | 3,088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3,42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466,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未確認稅項虧損所包括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95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952,000元）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人民幣2,51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14,000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及人民幣8,956,000元（二零零九年：零）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未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遞延收入人民幣3,52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810,000元）及其他項目人民幣1,218,000元（二零零九年：零）。由於未來溢利的不可估計性，故未有就稅項虧損及遞延收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本

| | 本公司 | |
|------------------------------|----------------|----------------|
| | 股份數目 | 金額 千港元 |
| 法定： | | |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a) | 3,800,000 | 380 |
| 增加法定股本(b) | 1,996,200,000 | 199,62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0,000,000 | 2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已發行（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a) | 1 | — |
| 已發行作為收購賽晶亞太已發行股本的代價(c) | 51,226,999 | 5,123 |
|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已發行(d) | 973,313,000 | 97,331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e) | 341,500,000 | 34,15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66,040,000 | 136,604 |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以人民幣呈列 股本(f) | 117,425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本 (續)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初步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股份，當中面值為**0.1**港元的**1**股普通股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予其當時的唯一股東。
- (b)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另外**1,996,2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從**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從賽晶BVI收購賽晶亞太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入賬列為繳足）合共**51,226,999**股新股份予賽晶BVI。
- (d)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的**97,331,300**港元，將該筆款項用於按面值繳足合共**973,313,000**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973,313,000**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
- (e)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按**1.93**港元發行**341,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f)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為賽晶亞太有限公司的股本。

所有已發行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由賽晶BVI採納，旨在為賽晶BVI及其當時附屬公司的員工、董事、顧問及僱員提供獎勵。根據該計劃，賽晶BVI可向員工、董事、顧問及僱員發行最多6,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授予本集團顧問及僱員的普通股。

向本集團顧問授出賽晶BVI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作為獨立服務提供商的本集團顧問授出及發行賽晶BVI合共200,000股普通股。

有關向本集團顧問授出賽晶BVI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 授出系列 | 授出日期 | 歸屬日期 | 已授出 股份數目 | 於授出日期的 每股公平價值 人民幣元 |
|------|------------|------------|-------------|--------------------------|
| 2009 |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150,000 | 5.74 |
| 2010 |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 |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 | 50,000 | 7.10 |

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的條款，於上表授出的賽晶BVI普通股於作為獨立服務提供商的顧問完成提供服務時歸屬。

下表披露賽晶BVI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向顧問授出普通股的變動。

| | 2009 | 2010 | 合計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 | — | — |
| 已授出 | 150,000 | — | 150,000 |
| 已歸屬 | (150,000) | — | (150,000)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 | — | — |
| 已授出 | — | 50,000 | 50,000 |
| 已歸屬 | — | (50,000) | (50,000)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續)

向本集團顧問授出賽晶BVI普通股 (續)

由於顧問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估計，本公司經參考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賽晶BVI普通股的公平價值而計量服務。於本年度，就上述股份獎勵確認的開支為人民幣35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61,000元），並已計入行政及一般開支。

向本集團僱員授出的賽晶BVI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賽晶BVI的543,709股普通股。

有關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賽晶BVI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 授出系列 | 授出日期 | 歸屬期 | 已授出 股份數目 | 於授出日期的 每股公平價值 人民幣元 |
|-------|-----------|----------------------------|-------------|--------------------------|
| 2008 | 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 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2,059,000 | 3.06 |
| 2009A |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000 | 4.15 |
| 2009B |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 110,000 | 5.74 |
| 2010 |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233,709 | 7.10 |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僱員授出賽晶BVI的未歸屬普通股的變動。

| | 2008 | 2009A | 2009B | 2010 | 合計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2,059,000 | — | — | — | 2,059,000 |
| 已授出 | — | 200,000 | 110,000 | — | 310,000 |
| 已歸屬 | (881,853) | (50,000) | (10,909) | — | (942,762) |
| 已作廢 (附註) | (142,709) | — | — | — | (142,709)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1,034,438 | 150,000 | 99,091 | — | 1,283,529 |
| 已授出 | — | — | — | 233,709 | 233,709 |
| 已歸屬 | (459,750) | (50,000) | (33,750) | (103,871) | (647,371)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歸屬股份 | 574,688 | 100,000 | 65,341 | 129,838 | 869,867 |

附註：未歸屬普通股於僱用期終止時作廢。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續)

向本集團僱員授出的賽晶BVI普通股 (續)

於本年度，就上述股份獎勵確認的開支為人民幣2,54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831,000元），並已計入損益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銷售成本 | 259 | 330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206 | 226 |
| 行政及一般開支 | 2,084 | 1,275 |
| 合計 | 2,549 | 1,831 |

賽晶BVI普通股的公平價值乃透過採用加權平均收入法及市場法而釐定。五個基準日期已選定以評估賽晶BVI普通股的公平價值，乃用作計算上述股份獎勵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助金。

股份定價模式的元素如下：

| | 類型 | | | | |
|----------|---------------|---------------|---------------|---------------|----------------|
|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一日 |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八日 |
| 市場流通量折讓 | 25.0% | 25.0% | 17.5% | 14.0% | 14.0% |
|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 18.5% | 18.5% | 19.0% | 18.0% | 18.0% |
| 收入法百分比 | 75.0% | 75.0% | 50.0% | 50.0% | 5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經營租賃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的最低租賃款項 | 2,230 | 2,309 |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日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1,966 | 1,681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75 | 873 |
| 合計 | 2,141 | 2,554 |

租約以平均為期一至三年予以磋商。

33. 資本承擔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 22,213 | 12,959 |

34. 退休福利計劃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中國政府管理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15%至20%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向計劃作出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供款總額指本集團按計劃的規則所指定的比率就計劃應付的供款，其詳情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供款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款項 | 1,402 | 1,084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而尚未支付的計劃供款為人民幣7,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0元）。

35.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關連人士結餘及於報告期間的交易披露於附註22、27及31。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其他成員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薪酬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短期福利 | 1,649 | 1,358 |
| 僱員退休福利 | 451 | 34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2,252 | 1,601 |
| | 4,352 | 3,306 |

主要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賽晶BVI豁免貸予本集團的貸款人民幣42,519,000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賽晶BVI分別豁免貸予本集團的貸款人民幣54,660,000元及人民幣20,486,000元。

37.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 本集團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²⁾ | |
| 賽晶亞太有限公司 | 香港 | 1港元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
| 北京華瑞賽晶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¹⁾ | 中國 作為國內有限公司 |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100% | 不同產品及技術的貿易代理 |
| 嘉善華瑞賽晶電氣 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61,500,000美元 | 100% | 100% | 電器／電子部件及設備， 包括IGBT的銷售、研發、 售後服務及生產 |
| 天津市華瑞賽晶興路 水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作為國內有限公司 |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 100% | 環保機械、電子設施、 新型淨化及供水設施、 技術諮詢、技術轉讓、 技術服務、銷售及 分銷生產環保機械 |
| 無錫賽晶電力電容器 有限公司 | 中國 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25,000,000美元 | 100% | 100% | 生產電力電容器及其整套 設備、非晶質合金變壓器、 直流陽極飽和幹式電抗器、 調頻電壓交流電牽引裝置； 不同產品及技術的貿易代理 |

37.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 本集團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²⁾ | |
| 江蘇賽晶電氣設備 有限公司 |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 100% |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 |
| 嘉善華瑞賽晶變流 技術有限公司 |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 人民幣10,000,000元 | — | 85% | 製造及銷售變壓器、電容器及其配套設備、電力開關控制設備、電力電子元件及其他電力傳輸、分配及控制設備，以及研發上述產品 |
| 無錫卓峰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 人民幣5,000,000元 | — | 100% | 製造及銷售計算機軟件及硬件、研發網絡技術、提供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服務及計算機系統服務、銷售電子產品、計算機輔助設備及辦公用品、進行電子產品技術研究及服務、企業管理諮詢以及業務諮詢 |
| 蘇電電力電子技術 (無錫)有限公司 |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 6,000,000美元 | — | 100% | 電力電子設備的技術研究、技術轉讓、技術諮詢及技術檢測服務、計算機軟件及硬件、高壓電力電容器、高壓電網無功補償裝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 (1) 自二零零二年六月五日(北京賽晶成立日期)起,本公司董事項頴先生(「項先生」)擁有北京賽晶90%股權。徐南屏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北京賽晶餘下10%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嘉善賽晶(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北京賽晶、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訂立一系列協議(「該等協議」)。該等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獨家股權轉讓認購協議。嘉善賽晶、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不可撤回地同意,在嘉善賽晶全權酌情下,嘉善賽晶將有權收購當時有效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所允許於北京賽晶的全部或部分股權。該收購的代價將為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金額。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亦同意,在未獲得嘉善賽晶的事先書面同意下,彼等不會訂立任何交易或採取任何行動,而大大地影響北京賽晶的資產、負債、權益或業務。

獨家技術服務及諮詢協議。嘉善賽晶同意向北京賽晶提供技術諮詢及相關服務。嘉善賽晶為此等服務的獨家提供商。就該等服務而言,北京賽晶同意向嘉善賽晶支付服務費,乃大致上相當於北京賽晶業務的全部經濟利益。

股權質押協議。為確保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充分履行彼等各自於獨家技術服務及諮詢協議及獨家股權轉讓認購協議項下的責任,彼等同意向嘉善賽晶抵押其於北京賽晶的全部股權。倘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任何一方違反上述協議任何條款,嘉善賽晶將有權行使其針對該等已抵押股權的抵押權,以補償因有關違約而蒙受的任何及一切損失。

在諮詢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協議的條款實質上容許嘉善賽晶在並無得到北京賽晶的正式合法股權下獲得北京賽晶的控制權及全部經濟利益(「該等安排」)。

因此,北京賽晶於整個報告期間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乃由於該公司及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受項先生共同控制。北京賽晶的資產、負債及業績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一直為北京賽晶的母公司。於訂立該等安排前,徐南屏先生應佔北京賽晶的10%股權被視為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日,項先生及徐南屏先生向嘉善賽晶轉讓北京賽晶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905,000元。總代價當中,人民幣190,000元由徐南屏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退回,而餘下人民幣1,715,000元由項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退回。

- (2) 除賽晶亞太外,其他附屬公司間接由本公司持有。

38. 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427,996 | 261,704 | 249,521 | 188,296 |
|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37,592 | 38,850 | 44,972 | 22,844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37,592 | 38,850 | 44,972 | 22,003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 841 |
| | 37,592 | 38,850 | 44,972 | 22,844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 總資產 | 1,099,357 | 338,022 | 166,465 | 136,622 |
| 總負債 | (264,725) | (106,022) | (51,153) | (90,348) |
| 非控股權益 | (1,500) | — | — | (1,111)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833,132 | 232,000 | 115,312 | 45,163 |

附註：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已按合併基準予以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年度全年內及年終時均已存在，並已自招股章程摘錄。